

天津伟力盛世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所议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4 月 24 日 10:00

结束时间：2018 年 4 月 24 日 12:00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4 月 18 日，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天津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园区物华道 8 号增 1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及长期战略规划需要，经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详见公告《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

2、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顺利推进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

3、审议《关于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保障措施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充分保护公司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该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将以积极态度与异议股东进行协商，必要时对于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回购。

为保护公司异议股东的利益，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对异议股东的股份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其他受让方以合理的价格进行回购，具体回购价格及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

异议股东申报股份回购的期限为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作出同意公司终止挂牌的文件之日起 30 日止；异议股东需在此期限内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提交股份回购申请，上述期限内未向公司提交申请的异议股东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不再承担回购义务。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 2、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 3、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

加盖法人《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8年4月24日 9:00

(三) 登记地点:天津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园区物华道8号增1号公司会议室召开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天津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园区物华道8号增1号

联系人：顾雅楠

电话：022-23707791

传真：022-23707792

(二) 会议费用：会议免费，参会股东住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天津伟力盛世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天津伟力盛世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9日